**新天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各型车辆保险项目招标报名公告**

新天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就各型车辆保险项目在公告平台（www.yun-zhaocai.cn）进行招标，欢迎有实力、讲诚信、有合作意向的专业供应商前来报名。

1. 招标项目的名称、用途、数量及简要说明：

1. 项目标名：各型车辆保险年标

2. 项目要求：

1、具备能够提供车辆免费验车服务，保证所验车辆顺利通过验车。

2、能够开具天津市新天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税点6%以上专票。

3、在签订合同后，我公司车辆所上保险项目，根据我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4、报名人合格入围后依据我公司要求，与我公司签订《廉洁诚信合作协议》；

3.采购明细：

二、报名人资质要求：

1、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的境内单位或企业法人 ；

2、法人授权委托书（含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3、社保要求：报名单位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1年）。

4、具有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银行开户许可证、专业资质证书等基本资质；

5、注册资金≥300万元；

6、具备有效期内所投标项目的经营资质；具有五年及五年以上相关保险资历；

7、报名人具有相关的经营业绩，提供相关有效业绩证明（三家及以上相关业绩合同或发票复印件）；

8、凡有意参与报名单位请与新天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业务人员联系，按要求提供资质业绩

审核通过后具备参标资格。

9、以上资料需要提供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投标方式

招标单位对意向投标单位提交的资质材料进行审查，向审查合格单位发出招标邀请，接到招标邀请的单位请按邀请要求时间交纳相应投标保证金 1 **万元**，如果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串标、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招标方将没收投标保证金。

四、报名截止时间

报名截止时间：2024年2月27日16时

1. 公告发布人：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招标办

**报名邮箱：**ntswygs@163.com **报名咨询电话 ：张洋 13820252389**

**技术人员电话：张洋 13820252389 业务人员电话：云新亮 13752657786**

**六、报名方式：意向报名单位在招标公示期内，将报名信息以邮件的形式发送至报名邮箱。邮件格式：邮件主题（招标项目名称+报名单位全称）、正文内容填写报名单位全称、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附件内容（招标公告中要求报名人提供的资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以扫描件压缩包形式上传，单个文件小于25MM，文件名称更改为单位全称），报名单位发送报名邮件的时间超出公示期或与以上要求不符，则视为报名无效。**

**七、本公告解释权归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八、举报投诉方式：可采用电话、微信、微信公众号、电子邮箱、信函、举报箱及走访等方式进行举报投诉，倡导实名。**

**1、举报投诉手机号码：15930959111 2、举报投诉微信号码：15930959111**

**3、举报投诉微信公众号：SJJC111 4、举报投诉电子邮箱：sjjc111@126.com**

**5、举报投诉地址：天津市东丽区津塘公路398号 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中心3楼集团审计监察部收 德龙控股 邮编100070**

**授权委托书**

新天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姓名）系（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我单位职工（姓名）为我单位的代理人，以我单位的名义参加贵司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签订等事宜。代理人在上述活动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单位均予以承认，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法律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

|  |  |
| --- | --- |
| 法人身份证正面 | 法人身份证背面 |
|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 | 被授权人身份证背面 |

附件 **廉洁诚信合作承诺书**

为预防商业贿赂或不正当竞争，保障双方业务往来中的合法权益，我公司在参与新天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业务往来时，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严格杜绝以下行为：

1、私自以任何形式（包含通过代理商或第三方）与贵公司人员及其亲属或其他特定关系人产生经济往来包括但不限于回扣、提成、手续费、好处费、有价证券、礼物、购物卡，通讯器材、电子产品、交通工具、房屋装修、资金借贷、货币兑换、商业或劳务合作、消费宴请、费用报销、旅游、保健康体、娱乐及其他贵重物品、有悖公序良俗或法律法规禁止参与的活动，但经新天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事先同意的商务宴请、考察、培训除外。

2、利用婚丧嫁娶、生育、病患、升迁、购房、乔迁等时机，以馈赠或借款为名，给予贵公司人员及其亲属或其他特定关系人大额现金或贵重礼品。

3、与贵公司人员及其亲属或其他特定关系人共同成立公司或允许参股我公司；为贵公司人员的亲属或其他特定关系人安排工作，安排出境。

4、通过自己或第三方，以贿赂、说请等方式，干预贵公司计划申报、招投标、采购、验收、付款等环节，破坏贵公司正常经营管理秩序。

5、串通投标、围标，哄抬价格，组织价格联盟，中标后以价格过低弃标或要求加价。

6、隐瞒真实情况，提交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资质证照、身份证明、委托手续、投标书、报价单、物流单据、报关单、原产地证明、材质单、送货单、过磅单、竣工图、现场签证、验收资料、函件、陈述文件等。

7、借用他人资质；将工程分包给不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单位、将工程转包、或肢解后以分包的名义转包给他人；接收贵方人员介绍的亲属或朋友从事与该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供应或者将项目分包给他们。

8、虚开发票、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掺杂掺假。

9、运输中途卸货、换货、加水及掺杂掺假等行为，或无故委托第三方运输。如第三方有本条款所禁止行为，视为我公司违约并由我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10、任用因违规违纪、法律纠纷或受到刑事处罚的贵公司离职员工与贵公司开展业务合作。

二、支持贵公司的廉洁诚信建设，积极配合贵公司审计监察部门不定期回访及满意度调查，并向审计人员如实提供相关资料及信息。

若贵公司人员在业务过程中有索贿或其他不当行为，我公司应拒绝并向贵公司审计监察部门投诉。投诉邮箱：sjjc111@126.com,投诉微信公众号：SJJC111,投诉电话：15930959111(同微信号)。若对贵公司人员的索贿行为不拒绝、不申报，并满足其要求的，则该行为视同我公司的贿赂行为。

三、本公司郑重承诺，如违反以上承诺，自愿接受：

1、上述严格杜绝事项调查期间，贵公司有权暂停支付我公司货款。

2、我公司任何人员违反本承诺中的任何一项或多项，情节较轻、未涉及贿赂且未造成实际损失的，我方向贵公司支付5000-100000元的违约金。

3、我公司任何人员有贿赂或不当行为的，我方应一次性向贵公司支付合作之日至贿赂或不当行为被发现时已发生的交易金额30%的违约金（不低于10万元）。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贵公司有权从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损失部分金额。

4、贵公司有权单方终止与我公司的合同，其中因我方人员向贵方人员进行商业贿赂而停止合作的，我方自愿放弃所有贵公司欠我方的款项，包含采购未结款、销售预付货款、各种保证金等。

本廉洁诚信承诺书经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后生效。本承诺书自签署完成之日生效，并长期有效。双方合作期间另行签订的合同、技术协议、补充协议、备忘录等合同性文件与本承诺书内容不一致的，以本承诺书为准。

 承诺人： (加盖公章)

 日期：